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（無線廣播）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

裁處日期：110/10/01~110/10/31

	受處分單位	頻率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1	東方廣播股份有限公司	FM99.5MHz	通傳內容字第 11000685520 號	哈囉大家好	110年5月5日 8:00-10:00	違反廣電 法-節目 未與廣告 明顯分開	受處分人經營之東方廣播電台（頻率 FM99.5MHz）110年5月5日8時至10時播送之「哈囉大家好」節目，主持人藉由口述及叩應訂購之方式，順勢推介「Hyakudoku Kudashi 百毒下し百便通丸、喜多納金盞花葉黃素、節節元氣、紅景天、艾利清、艾利醴穩、艾利聖好、艾利芯甘、艾利護線」商品，部分節目內容說明前揭商品之價格、優惠資訊及服務電話等商業資訊，係以節目形式明顯為特定商品宣傳及推介，以吸引聽眾購買商品及鼓勵消費，致有電臺所播送之節目未能明顯辨認，並與	警告

							廣告未明顯區隔，此有本會廣播電臺節目紀錄表及側錄光碟可稽，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 33 條規定。	
奇峰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	FM90.5MHz	通傳內容字第 11000607410 號	心情加油站	110年5月5日 15:00-16:00	違反廣電法-節目未與廣告明顯分開	受處分人經營之奇峰廣播電臺（頻率 FM90.5MHz）110 年 5 月 5 日 15 時至 16 時播送之「心情加油站」節目，主持人及節目來賓藉由母親節活動，以口述及叩應訂購等方式推介「偉翔生技公司」之「牛樟芝」特定商品，節目內容強調前揭商品之療(功)效、服用方法、優惠價格及訂購服務電話等商業資訊，係以節目形式明顯為特定商品宣傳，以吸引聽眾購買商品及鼓勵消費，致電臺所播送之節目未能明顯辨認，並與其所插播之廣告未區隔，此有本會廣播電臺節目紀錄表及側錄光碟可稽，已違反	警告	

							廣播電視法第 33 條規定。	
	財團法人天主教台灣省基隆市益世堂益世廣播電臺	AM1404kHz	通傳內容字第 11000608020 號	快樂向前 行	110年5月5日 14:00-15:00	違反廣電 法-節目 未與廣告 明顯分開	受處分人經營之益世廣播電臺（頻率 AM1404kHz）110 年 5 月 5 日 14 時至 15 時播送之「快樂向前行」節目，主持人及節目來賓藉由電臺周年慶活動，以口述及叩應訂購等方式推介「易而安生技公司」之「薑黃素」特定商品，節目內容強調前揭商品之療（功）效、服用方法、優惠價格及訂購服務電話等商業資訊，係以節目形式明顯為特定商品宣傳，吸引聽眾購買及鼓勵消費，致電臺所播送之節目未能明顯辨認，並與其所插播之廣告未區隔，此有本會廣播電臺節目紀錄表及側錄光碟可稽，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 33 條規定。	警告

罰鍰： 0 件

警告： 3 件

撤銷： 0 件

核處金額： 0 元